

海港区 2022 年度
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唐合衡审专字(2023)第 0139 号

唐山市合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Tangshan He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唐山市合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凤城现代广场第4楼1单元1门310号
电话：0315-5301218
邮箱：tshh5301218@163.com
邮编：063000

Tangshan He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Address: Unit 1 Gate 1 No. 301, Building No. 4, Fengcheng Modern Plaza,
Lubei District, Tangshan City, Hebei Province
Tel: 0315-5301218
E-mail: tshh5301218@163.com
Zip Code: 063000

海港区 2022 年度 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唐合衡审专字(2023)第 0139 号

项目名称：海港区 2022 年度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

被评价单位：唐山市公安局海港经济开发区分局

评价类型： 事前评价☐ 事中评价☐ 事后评价☒

组织方式： 部门（单位）自评☐ 财政部门组织评价☒

评价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财政部门评价组☐
中介机构☒

2023 年 11 月 21 日

第一部分：绩效评价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工作活动项目名称	海港区 2022 年度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		
工作活动涉及项目	26 个智慧平安社区高清视频监控摄像机、人脸识别抓拍摄像机、车辆识别抓拍摄像机、人脸门禁一体机、车牌识别显示一体摄像机、视频网关、数据网关等建设。		
工作活动起止时间	2020 年度		
预算安排资金（万元）	189.00	实际到位（万元）	189.00

二、项目绩效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智慧平安社区项目有序推进，运行稳定。	项目建设完成，设备运行维护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15 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0	2.50
		立项程序规范性	1.50	1.5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00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00	3.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5.00	5.00
过程（25 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00	5.00
		资金执行率	5.00	5.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5.00	5.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1.40
		制度执行有效性	5.00	4.40
		项目检查验收情况	2.00	2.00
产出（45 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2.00	12.0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6.00	13.6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12.00	12.00
	产出成本	预算完成率	5.00	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效益（15分）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6.00	6.00
		可持续影响	6.00	6.00
		满意度	3.00	3.00
合 计			100.00	95.40

评价等级（S）	优（S≥90）；良（90>S≥80）；中（80>S≥60）；差（S<60）。
评价结论： 该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95.40 分，评价等级为“优”。 海港区 2022 年度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由专业的运维服务提供方负责技术方面工作，2021 年 9 月 30 日，唐山市公安局海港经济开发区分局（以下简称海港区公安局）与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签订合同，建设海港经济开发区 26 个达标型智慧平安社区。 该项目签订合同价 630.00 万元，2022 年度安排预算 189.00 万元，财政拨付 189.00 万元，资金拨付率为 100%，支出 189.00 万元，其中建设费用 178.65 万元、设计、预算费 10.3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经过评价组书面材料审核与实地勘察，海港区公安局对该项目较为重视，为保障智慧平安社区建设工作统筹组织有力，督导推动有序，特成立海港区智慧平安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区智慧平安社区建设的组织实施、协调推进、督促落实、审核验收、通报考核等；在项目组织管理、资金管理等方面较为规范，效果良好，财务部门相关业务人员严格执行项目相关预算管理制度，在资金管理、资金拨付方面合法合规，符合相关程序。 该项目建设数据网关传输系统、视频网关传输系统、高清枪机点位系统、人脸识别门禁系统、人脸抓拍系统、车辆识别系统、车辆抓拍系统，并实现了与唐山市公安局的数据对接，在 26 个小区卡口设置监控，提升社区安全，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但综合考虑，该项目存在个别小区设备运行在线率较低，部分设备不能正常运转；专项制度建设有待完善的问题。	

（详见：附件 1《海港区 2022 年度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第二部分 绩效评价报告（文字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情况。

2014年5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了《智慧社区建设指南》，明确了城市智慧社区建设的总体框架和评价指标体系。

2016年11月民政部、中央组织部、中央综治办等十余个部门联合印发《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2016-2020年）》，明确提出了智慧社区建设这一目标，未来就是要建设设施智能、服务便捷、管理精细、生态宜居的智慧社区。

2019年9月，中共河北省委办公厅和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台了《河北省推进智慧平安社区建设实施方案》，明确通过5年时间的建设，力争实现全省智慧平安社区全覆盖。提升社区治理能力，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实现“积社区小平安为社会大平安”的目标。

2019年12月，中共河北省唐山市委办公厅和河北省唐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台了《唐山市推进智慧平安社区建设实施方案》，对我市智慧安防社区建设工作进行细化部署。

2020年5月，河北省公安厅治安总队下发关于《全省公安机关加快推荐智慧平安社区建设的工作方案》，推进省、市、县三级公安机关分期、分级、分类建设智慧平安社区管控、汇集系统，对智慧平安社区采集数据进行汇集、传输、整合、分析和应用。

2021年2月，河北省政府实施20项民生工程中第19项智慧平安社区建设工程提出，需要安装改造前端智能感知设备，推进技防入户，确保智慧平安社区建设完成率达到100%。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针对当前海港区26个社区，其中17个封闭式、4个开放式、5个半封闭式类型均以达标型标准进行金建设，包含高清视频监控、人脸识别抓拍、车辆识别抓拍等前端安防

感知设备建设，并全部组网接通，通过专用视频网关和数据网关进行数据整合，以互联网专线形式接入市局智慧平安社区综合管理平台。

（2）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上级要求，海港区需进行智慧平安社区建设，海港公安分局申请“智慧平安社区”建设费用，已取得海港区管委会批准。2021年4月5日，海港区公安局与唐山安太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设计、预算合同。2021年8月9日，经海港区财政局进行预算评审，送审7,964,835.00元，审定6,302,918.17元。2021年8月10日，海港区公安局与河北辰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招标代理协议，在E招冀成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组织招标，招标控制价6,302,918.17元。2021年9月30日，海港区公安局与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签订合同，合同价为6,300,000.75元，建设海港经济开发区26个达标型智慧平安社区。

该项目于2021年9月正式开始施工建设，到2021年10月28日，已完成海港区26个智慧平安社区高清视频监控、人脸识别抓拍、车辆识别抓拍等前端安防感知设备建设，并全部接通，实现了智慧平安社区建设完成率、数据传输率100%的目标。该项目共包含87台高清摄像机、124台小场景人脸抓拍摄像机、50套出入口杆式抓拍显示补光一体机车牌识别显示一体摄像机、69台车辆抓拍摄像机、28台人脸门禁一体机、19套自动门，以及25台数据接入网关、25台视频接入网关，所有新建设备全部连接到社区监控中心，实行24小时监管，且视频数据存储周期不少于30天、图片数据存储不少于90天，并通过专用视频网关和数据网关进行数据整合，以互联网专线形式接入市局智慧平安社区综合管理平台，由市局平台进行视图库解析及视频共享，向下为分局、派出所提供视频监控预览、回放、人员车辆出入统计、检索、查询等，实现多级联控管理。

评价组现场查看终端系统功能实现情况，首先登录唐山市智慧安防小区管控系统，查看智慧安防小区管控系统、数据采集汇聚、人脸识别系统等功能实现运行情况。抽查三个小区（惠泽小区、恒通花园小区、港欣华府小区）智慧平安社区建设运行情况：

惠泽小区，人脸抓拍摄像机16台、车辆抓拍摄像机14台、视频网关1台、数据网关1台等能够正常运转，功能运行正常。

恒通花园小区，人脸抓拍摄像机5台、车辆抓拍摄像机2台、出入口杆补光一体机6套，由于小区正在进行维修改造，均只有一台设施正常使用。

港欣华府小区，人脸抓拍摄像机 17 台、车辆抓拍摄像机 15 台、交换机 2 台，由于老旧小区改造，人脸抓拍摄像机运行 6 台、车辆抓拍摄像机运行 6 台、交换机运行 1 台。

（3）资金预算拨付与支出情况

该项目签订合同价 6,300,000.75 元，列入海港区公安局 2022 年度预算 1,890,000.00 元，拨付 1,890,000.00 元，资金拨付率为 100%，支出 1,890,000.00 元，预算执行率 100%。

支出给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建设服务费 1,786,478.05 元，唐山安太科技有限公司设计费 79,632.27 元、预算费 23,889.68 元，共计 1,890,000.00 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1、项目绩效总目标：

智慧平安社区项目有序推进，运行稳定。

2、该项目 2022 年设定的绩效目标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单位	指标值
绩效产出	数量指标	小区数量	个	26
	质量指标	设备运行稳定	%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合同规定	2 个月
	成本指标	运行成本	%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科技信息水平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全区治安管理水平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满意度	≥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范围

评价的目的是：通过对海港区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的绩效评价，了解该项目的立项情况和执行情况，分析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和项目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情况，发现问题，总结经验，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规范财政支出行为，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项目管理水平。

评价对象：唐山市公安局海港经济开发区分局；

评价范围：海港区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的原则、评价方法、评价原则

1、评价的原则。本次评价遵循科学规范、目标导向、客观公正、突出重点、分级负责、强化监督等原则。

2、评价的方法。本次评价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目标完成、预算执行、组织实施、资金管理等情况进行分析评判。

3、评价标准。采用计划标准、行业标准等。

（三）评价依据

1、国家、省、市、海港经济开发区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等；

2、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3、预算管理制度及办法，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合同、财务和会计资料；

4、项目设立的政策依据和目标，预算执行情况等相关材料；

5、《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海财绩〔2020〕1号）、《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项目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海财预〔2020〕3号）；

6、河北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北省“雪亮工程”（综治中心大脑）建设规范》的通知（冀综治办〔2018〕39号）；

7、中共河北省唐山市委办公厅和河北省唐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台《唐山市推进智慧平安社区建设实施方案》；

8、其他项目相关资料。

（四）评价工作过程

按照工作方案要求，该项目绩效绩效评价工作共分三个阶段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

（1）下发通知，撰写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

- (2)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确定工作人员；
- (3) 前往海港经济开发区财政局收集项目相关资料、数据；
- (4) 与海港经济开发区财政局沟通确定项目实施时间。

2、组织实施。

(1) 收集资料

评价组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前往项目单位（海港区公安局）召开项目沟通见面会，收集绩效评价基础资料，根据评价工作要求，收集项目所涉及的各项财务资料，管理制度，相关文件，服务合同等资料。听取项目单位关于项目实施情况汇报和《海港区 2022 年度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 现场工作

①评价组前往项目单位，查阅资料与现场实地查验相结合。依据海港经济开发区财政局的通知，对海港区公安局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了审核，查看了项目档案；复核填制了相关表格；审阅了项目主管部门报告、项目单位制定的相关制度及财政下拨资金的相关材料、凭证，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等；对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情况进行了现场查看等；

评价组现场查看终端系统功能实现情况，首先登录唐山市智慧安防小区管控系统，查看智慧安防小区管控系统、数据采集汇聚、人脸识别系统等功能实现运行情况，然后现场抽查三个小区（惠泽小区、恒通花园小区、港欣华府小区）智慧平安社区建设运行情况。

②整理海港区财政局和海港区公安局提供的资料数据及相关文件，对海港区 2022 年度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自评结果进行审核评价；

③与项目单位沟通单项绩效评价事宜。

3、分析评价。

现场工作结束后，评价组整理资料，填写《海港区 2022 年度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撰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与被评价单位交换意见；形成最终结论提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95.40** 分，评价等级为“优”。

海港区 2022 年度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由专业的运维服务提供方负责技术方面工作，2021 年 9 月 30 日，唐山市公安局海港经济开发区分局（以下简称海港区公安局）与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签订合同，建设海港经济开发区 26 个达标型智慧平安社区。

该项目 2022 年度预算 189.00 万元，财政拨付 189.00 万元，资金拨付率为 100%，支出 189.00 万元，其中建设费用 178.65 万元、设计、预算费 10.3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经过评价组书面材料审核与实地勘查，海港区公安局对该项目较为重视，为保障智慧平安社区建设工作统筹组织有力，督导推动有序，特成立海港区智慧平安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区智慧平安社区建设的组织实施、协调推进、督促落实、审核验收、通报考核等；在项目组织管理、资金管理等方面较为规范，效果良好，财务部门相关业务人员严格执行项目相关预算管理制度，在资金管理、资金拨付方面合法合规，符合相关程序。

该项目建设数据网关传输系统、视频网关传输系统、高清枪机点位系统、人脸识别门禁系统、人脸抓拍系统、车辆识别系统、车辆抓拍系统，并实现了与唐山市公安局的数据对接，在 26 个小区卡口设置监控，提升社区安全，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但综合考虑，该项目还存个别小区设备运行在线率较低，部分设备不能正常运转；专项制度建设有待完善的问题。

四、项目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立项的评价。主要从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两个方面评价。

2019 年 9 月，中共河北省办公厅和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台了《河北省推进智慧平安社区建设实施方案》，明确通过 5 年时间的建设，力争实现全省智慧平安社区全覆盖。2019 年 12 月，中共河北省唐山市委办公厅和河北省唐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台了《唐山市推进智慧平安社区建设实施方案》，对我市智慧安防社区建设工作进行细化部署。2021 年 2 月，河北省政府实施 20 项民生工程中第 19 项智慧平安社区建设工程提

出，需要安装改造前端智能感知设备，推进技防入户，确保智慧平安社区建设完成率达到 100%。

中共唐山市海港经济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党政联席会议研究讨论“智慧平安社区”建设有关事宜，由公安分局研究将智慧社区项目与雪亮工程对接，由执法大队负责研究有效措施将小区改为全封闭小区，让居民居住环境更加安全、有序，项目实施内容与海港区公安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

该项目列入海港区公安局 2022 年预算，项目预算编制符合相关审批程序。

该项目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2、绩效目标设定情况的评价。主要从绩效目标的合理性、绩效指标的明确性两个方面评价。

该项目在编制预算的同时，设定项目绩效目标是：

绩效指标名称			绩效指标值
绩效产出	数量指标	建设社区数量	26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正常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按合同规定完成智慧平安社区建设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绩效成果	社会效益	提高科技信息水平	明显提高
	可持续影响	提高全区治安管理水平	明显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从上述指标情况看：该项目指标设置较为合理，指标体系完整，绩效目标设定比较明确合理，指向精准、客观，便于衡量，绩效目标能够与要解决的问题相匹配，能够体现出项目实施成果。

该项目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3、资金投入的评价。

该项目 2022 年预算资金为 189.00 万元，用于海港区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符。该项目签订合同价 630.00 万元，分三次付款，分别为 40%，30%，30%，2022 年度需支付 189.00 万元。该项目前期已编制实施方案，本着“勤俭节约，科学管用”的总体思路，对工作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确保建设方案符合政策、贴近实际、满足需求、服务应战工作，预算属于该项目实施范围，资金预算能够与工作内容相匹配。

该项目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二）项目实施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的评价，重点对项目资金管理、项目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情况如下：

1、资金管理情况的评价。主要从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的合规性三个方面评价。

该项目 2022 年度资金预算 189.00 万元；拨付到位 189.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支出 189.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该项目资金全部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发放，审批手续齐全，项目资金支出合法合规。项目单位未就该项目设立专门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项目资金使用依据海港区公安局现有的财务管理、预算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制度。通过查阅相关会计报表、账簿、凭证等，资料较齐全，未发现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和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该项目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

2、组织实施情况的评价。主要从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检查验收情况三个方面评价。

该项目财务管理、项目管理按照海港区公安局统一制度执行，未建立项目专项管理制度，未建立专项定期跟踪检查制度；在资金支出方面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程序合法合规，手续齐全。

评价组现场勘查发现有两个小区各设备使用率偏低，其中，恒通花园小区：人脸抓拍摄像机 5 台、车辆抓拍摄像机 2 台、出入口杆补光一体机 6 套，由于小区正在进行维修改造，均只有一台设施正常使用；港欣华府小区：人脸抓拍摄像机 17 台、车辆抓拍摄像机 15 台、交换机 2 台，由于老旧小区改造，人脸抓拍摄像机运行 6 台、车辆抓拍摄像机运行 6 台、交换机运行 1 台，未制定跟踪检查制度，跟踪检查执行不到位，出现问题未及时整改。

该项目分值 10 分，由于项目单位未制定专项制度、存在设备未正常使用情况减 2.2 分，得分 7.8 分。

（三）产出指标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该项目数量指标已完成。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单位	指标值	完成值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量	社区数量	个	26	26

该项目分值 12 分，得分 12 分。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该项目质量指标已完成。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设备正常使用率	100%	70%

该项目 2022 年 2 月 23 日完成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前端技防设施的新建、改建、扩建，视频数据资料存储、上传建设及服务，联网安全标准，验收合格。

通过评价组现场勘查，发现恒通花园小区、港欣华府小区由于老旧小区改造，人脸抓拍摄像机、车辆抓拍摄像机等未全部正常运转。

该项目分值 16 分，由于两个小区设备未正常使用减 2.4 分，得分 13.6 分。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按合同规定完成建设	100%	100%

该项目合同约定 2021 年 10 月 28 日前完成设备安装及调试，按照上级要求，该项目 2021 年 10 月 28 日前已完成全区 26 个智慧平安社区建设，指标已完成。

该项目分值 12 分，得分 12 分。

4、成本指标分析，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成本	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100%

该项目预算 189.00 万元，支出 189.00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该项目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四）效益指标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值为“提高科技信息水平”，该项目通过资源共享、信息整合提高信息化建设利用率，提高小区安全防范水平，通过智慧平安社区建设，充分发挥积极性和主动性，深入社区协调各方力量，完善各项措施，切实提升辖区的人防、物防、技防水平，社会指标已完成。

可持续性：指标值为“提高全区治安管理水平”，该项目建设有利于提高社区治理效率，提升警务效能，通过数据反哺社区，减少社区民警工作量，提高工作效率，能够做到及时发现风险、监控风险，防患于未然，将大大提高社区治理的品质。

满意度：指标值为 95%，根据海港区公安局的自评结果与评价组的实地调查，受益群众满意度达到 100%。该项目有利于提升住户居民的安全感和满意度，通过设施设备的建设，着力完善社区治安防控体系，给小区住户居民安全感，提升居民的生活质量。

该项目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

五、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个别小区设备运行在线率较低，部分设备不能正常运转

现场勘查发现恒通花园小区、港欣华府小区由于老旧小区改造，人脸抓拍摄像机、车辆抓拍摄像机等未全部正常运转。

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加强全过程管理机制建设，进一步健全后期运行维护工作，要求施工单位尽快恢复相关小区设备功能，实现设备正常运转。

（二）专项制度建设有待完善

海港区公安局未制定项目专项管理制度，未建立跟踪检查制度，项目财务、业务管理制度设立不够完善。

建议海港区公安局制定专项管理制度、加强内部监督、项目绩效目标执行监控等内部控制体系。加强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督检查跟踪，对检查过程、结果形成记录，确保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的完成，使项目管理更加规范、项目监督更加有效、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加强，约束和规范项目管理工作，助力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六、评价结果应用及整改建议

通过评价，评价组认为应全面支持此类项目资金预算，保持对此类项目资金的投入。

建议海港区公安局做好智慧平安社区建设的相关管理工作。针对报告提出的问题，及时整改，尽快完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海港区 2022 年度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11 月 21 日

附件:

海港区2022年度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评分说明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分)	项目立项与国家、省、市、海港区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符合性;与海港区发展规划、工作计划相符性。	1.00	1.00	
			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关性。	1.00	1.00	
			项目立项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吻合性。	0.50	0.50	
		立项程序规范性 (1.5分)	项目立项程序的符合性。	0.50	0.50	
			项目审批文件、材料符合性。	0.50	0.50	
			项目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0.50	0.50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	2.00	2.00	
			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的匹配性。	1.00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分解。	1.00	1.00	
			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1.00	1.00	
			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任务数或计划数对应度。	1.00	1.00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5分)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度。	2.00	2.00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的充分性,编制标准的准确性。	2.00	2.00	
			项目预算资金与工作任务匹配性。	1.00	1.00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5分)	财政部门资金拨付到位率。	2.50	2.50	
			项目主管部门资金拨付到位率	2.50	2.50	
		预算执行率 (5分)	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	5.00	5.00	
			项目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1.50	1.50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资金拨付审批的完整性。	1.00	1.00	
			资金使用的符合性。	1.00	1.00	
			项目资金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50	1.50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情况	1.00	0.70	未制定专项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执行单位统一制度,按70%得分。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合规合法性、完整性。	1.00	0.70	
			项目定期跟踪检查制度建立情况	1.00	-	未建立跟踪检查制度。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及资金支出的合规性	1.00	1.00	
			项目调整及资金支出手续完备性。	1.00	1.00	
			项目档案资料的完整性、资料归档的及时性。	1.00	1.00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情况	1.00	0.70	现场勘查发现两个小区设备未正常使用,按70%得分。
			定期跟踪检查记录的完整性,项目单位对检查问题整改的及时性。	1.00	0.70	

海港区2022年度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评分说明
		项目检查验收情况 (2分)	项目检查验收标准清晰、明确、可衡量性。	1.00	1.00	
			验收记录完整、资料齐全。	1.00	1.00	
产出 (45分)	产出数量 (12分)	实际完成率 (12分)	建设社区数量	12.00	12.00	
	产出质量 (16分)	质量达标率 (16分)	设备验收合格率	8.00	8.00	
			设备正常使用率	8.00	5.60	现场勘查发现两个小区设备未正常使用，按70%得分。
	产出时效 (12分)	完成及时性 (12分)	按合同规定完成智慧平安社区建设	12.00	12.00	
	产出成本 (5分)	预算完成率 (5分)	预算执行率	5.00	5.00	
效益 (12分)	项目效益 (12分)	社会效益 (6分)	提高科技信息水平	6.00	6.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6分)	提高全区治安管理水平	6.00	6.00	
满意度 (3分)	满意度指标 (3分)	受益人员满意度 (3分)	受益群众满意度。	3.00	3.00	
合计	100分	100分		100.00	95.40	